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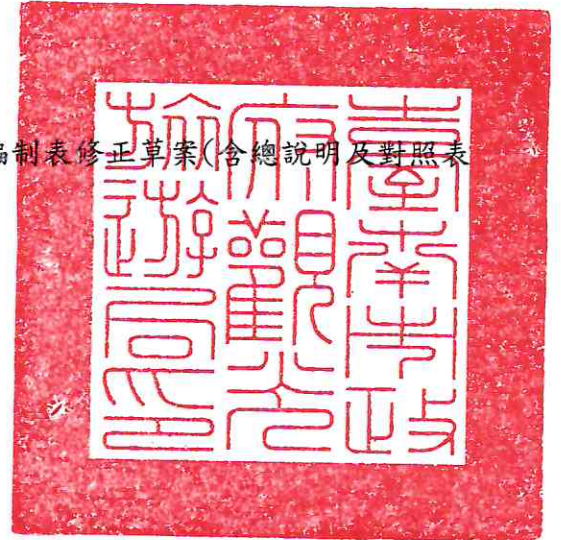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觀人字第1130643976號

附件：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組織規程第三條條文及編制表修正草案(含總說明及對照表)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組織規程第三條條文及編制表」。

依據：臺南市法制作業準則第25條準用第1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臺南市政府。
- 二、「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組織規程第三條條文及編制表」修正草案如附件。
- 三、對於本公告內容如有意見或疑問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日起7日內，以書面向本市承辦機關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 - (一)承辦機關：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。
  - (二)地址：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。
  - (三)電話：(06)6322231分機6493。
  - (四)傳真：(06)6329247。
  - (五)電子郵件：wind02241020@mail.tainan.gov.tw。

# 局長林國華